

署

令各級機關

唐東

行政院本年八月三日京人字第一五五號
院咨呈開：規定各省縣處及省政府各廳處局
送行文辦法及下一對省市政府及省政府各廳處局
送用令等因除分令外特仰知照

此令

廳長 譚○○ 署長 譚○○

主任 譚○○ 周○○ 以

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八月廿六日收到

頁

事由核辦批示

奉行政院令轉規定考銓處與轄區省市政府
機關往還文牘令仰知照

件附

湖

北
省
政
府

訓令

於武昌

令連發

民國三十一年八月廿六日省府令第

5853號

奉

行政院本年八月二日部令第7595號以令以准改試院考開查浙以福建改銓

10716

